

组织验收情况表

组织验收单位：临沧市人民政府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10日

环境问题	2024年5月16日，中共云县委、云县人民政府收到中央第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七批交办信访举报问题（D3YN202405150025）“*”；举报地点：临沧市云县爱华镇德胜村工业园区；举报内容：云县爱华镇德胜村工业园区内存在非法炼铅、非法拆解汽车电瓶的情况（2016年即开始），废酸水直接排放到厂区地下溶洞。			问题类型	立行立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定期整改类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方案编制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单位	中共临沧市委、临沧市人民政府		组织审核单位	中共临沧市委、临沧市人民政府
计划整改目标	加强对园区企业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和监督检查，杜绝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整改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整改措施						
措施1：组建案件调查工作组迅速赶赴现场开展案件调查核实工作。	责任单位	云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云县产业园区管委会、云县商务局、云县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云县分局、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云县自然资源局、爱华镇党委、政府		整改时限	立行立改	完成情况 规定时限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
环境违法行为查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责任单位		自查自验结论		
责任追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责任单位		自查自验结论		
信息公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自查自验结论		http://www.ynyx.gov.cn		

群众满意度调查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责任单位	云县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云县产业园区管委会、爱华镇人民政府	自查自验结论	向云县辖区内（包括企业周边）发出群众满意度调查表 10 份，收回 10 份，满意度 100%
对自查自验结论认定		经核实，自查自验结论真实准确。			
验收结论及签字		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符合验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杨志云 李自珍 刘明斌 </div>			